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03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山东和信”）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如下：

山东和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拟继续聘任山东和信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8 年会计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董事会与其签订工作及决定有关报酬事宜。本次续聘审计机构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0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3月27日